

# 臺南市新化區公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b>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b>							
區公所編制內職員人數	人	17	30	17	31	16	30
按職等別分							
簡任(派)	人	-	-	-	-	-	-
薦任(派)	人	11	17	12	17	11	17
委任(派)	人	5	13	5	14	5	13
雇員	人	-	-	-	-	-	-
按教育程度分							
大專及以上	人	17	30	17	31	16	30
高中職	人	-	-	-	-	-	-
國(初中及以下)	人	-	-	-	-	-	-
按年齡分							
34歲以下	人	5	9	7	8	6	6
35至49歲	人	9	11	6	15	5	15
50至64歲	人	3	10	4	8	5	9
65歲以上	人	-	-	-	-	-	-
<b>二、就業、經濟與福利</b>							
辦理急難救助人次	人次	31	15	25	24	34	12
社會救助通報處理情形	件	20	5	11	8	14	7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人數	人	164	186	185	203	215	219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人數	人	457	328	458	317	451	333
年底列冊需關懷之獨居老人人數	人	8	18	6	16	6	18
社區志願服務志工數	人	58	127	45	124	40	146
身心障礙人數	人	1,414	1,077	1,399	1,098	1,403	1,137
<b>三、教育、媒體與文化</b>							
戶籍登記15歲以上人口數	人	19,564	19,060	19,480	19,029	19,552	19,138
按婚姻結構分							
未婚	人	7,480	5,742	7,430	5,703	7,446	5,705

110年		111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6	30	20	28	區公所正式編制內職員數。	本所人事室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派)官等人數。	本所人事室
16	17	16	17	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派)官等人數。	本所人事室
3	11	4	11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派)官等人數。	本所人事室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	本所人事室
19	28	19	28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大專及以上畢業之人數。	本所人事室
-	-	1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畢業之人數。	本所人事室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中及以下畢業之人數。	本所人事室
7	5	7	6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34歲以下人數。	本所人事室
7	17	6	17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	本所人事室
5	6	6	6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	本所人事室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	本所人事室
45	17	52	23	依社會救助法中有關第4章急難救助，因生活突然發生困難或身體遭受嚴重傷病及其他意外變故給與緊急救助者。	本所社會課
13	5	6	3	依據社會救助法第9條之1及社會救助通報流程及處理時效相關規定，受理社會救助通報者均為統計對象；處理情形統計包含自辦、委託、中央及地方政府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提供之相關服務。	本所社會課
243	245	250	259	依據社會救助法及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規定辦理者。	本所社會課
475	342	442	336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條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3條規定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且符合「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給辦法」第3條之規定申領生活補助者。	本所社會課
4	19	33	42	年滿65歲以上獨自居住、或同住者無照顧能力、或經列冊需關懷之老人人數。	本所社會課
203	418	216	434	指社區發展協會依志願服務法所招募、運用、管理，並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願服務人員。	本所社會課
1,430	1,156	1,403	1,149	經鑑定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人數。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19,387	19,014	19,240	18,925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7,370	5,611	9,612	7,558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未婚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 臺南市新化區公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有偶	人	9,703	9,503	9,658	9,435	9,673	9,422
相同性別	人	-	-	-	8	-	2
不同性別	人	9,703	9,503	9,658	9,427	9,673	9,420
喪偶	人	602	2,374	611	2,421	605	2,464
離婚	人	1,779	1,441	1,781	1,470	1,828	1,547
各級學校學生數							
國小	人	1,004	888	1,019	896	1,031	921
國中	人	424	360	412	358	388	346
各級學校專任教師數							
國小	人	49	111	47	112	46	116
國中	人	21	57	23	55	22	59
各級學校職員數							
國小	人	3	13	3	14	3	15
國中	人	3	6	3	6	2	7

## 四、人身安全與司法


## 五、健康醫療與照顧

現住人口數	人	22,124	21,332	22,000	21,254	21,989	21,328
按年齡分							
0至14歲(幼年人口)	人	2,560	2,272	2,520	2,225	2,437	2,190
15至64歲(青壯年人口)	人	16,187	15,357	15,974	15,170	15,899	15,100
65歲以上(老年人口)	人	3,377	3,703	3,506	3,859	3,653	4,038
15歲以上現住人口數							
按教育程度分							
大專及以上	人	8,066	7,102	8,264	7,286	8,478	7,495

110年		111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9,560	9,336	9,453	9,251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	6	8	18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9,560	9,330	9,445	9,233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614	2,517	1,855	1,587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喪偶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843	1,550	613	2,538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離婚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027	916	1,059	953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小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339	308	290	274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中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43	118	45	122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小專任教師數。教師人數包含編制內之現有教師人數，包括校長、教師兼行政職、教師兼導師、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指代課3個月以上之教師)，不包括其他短期代課教師(指代課未滿3個月之教師)及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之教師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18	56	19	50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中專任教師數(不含高中附設國中部)。教師人數包含編制內之現有教師人數，包括校長、教師兼行政職、教師兼導師、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指代課3個月以上之教師)，不包括其他短期代課教師(指代課未滿3個月之教師)及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之教師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3	14	4	14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小專任教師職員數，不包括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之職員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1	9	1	9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中職員數，不包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之職員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21,721	21,088	21,533	20,934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2,334	2,074	2,293	2,009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0至14歲間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5,624	14,796	15,375	14,532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15至64歲間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3,763	4,218	3,865	4,393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65歲以上間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8,551	7,559	8,603	7,654	15歲以上人口受大專及以上教育程度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 臺南市新化區公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高中(職)	人	6,100	5,178	5,999	5,115	6,005	5,089
國(初中及以下)	人	5,341	6,374	5,164	6,244	5,021	6,200
自修	人	6	20	6	19	5	18
不識字	人	51	386	47	365	43	336
出生登記數	人	131	116	145	128	140	121
死亡登記數	人	252	172	261	168	226	138
遷入數	人	563	709	551	641	611	796
遷出數	人	559	710	559	679	536	705
原住民人口數	人	69	92	75	102	79	105
平地原住民	人	42	53	42	59	43	63
山地原住民	人	27	39	33	43	36	42
所有死亡原因							
死亡人數	人	254	170	258	168	226	141
死亡率	人/十萬人	1,145.0	795.9	1,169.4	789.0	1,027.5	662.3
標準化死亡率	人/十萬人	652.8	348.3	638.9	327.9	537.1	283.6
惡性腫瘤(癌症)							
死亡人數	人	71	47	82	47	61	39
死亡率	人/十萬人	320.1	220.0	371.7	220.7	277.3	183.2
標準化死亡率	人/十萬人	193.38	106.18	211.30	106.50	152.07	86.01

## 六、環境、能源與科技


110年		111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5,957	5,032	5,922	5,034	15歲以上人口受高中(職)教育程度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4,837	6,094	4,676	5,937	15歲以上人口受國中及以下教育程度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5	17	4	14	15歲以上人口自修者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37	312	35	286	15歲以上人口不識字者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14	104	116	97	戶籍當年出生登記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242	149	262	178	戶籍當年死亡登記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468	578	594	692	戶籍遷入登記人口數(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入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608	773	636	765	戶籍遷出登記人口數(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出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79	105	79	102	凡依戶籍法規定具有戶籍註記之現住原住民人口。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43	66	42	62	指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並在其戶籍資料註記「平地原住民」者。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36	42	37	40	指原籍在山地行政區域內，並在其戶籍資料註記「山地原住民」者。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238	148	265	179		1 衛生福利部
1,089.0	697.8	1,225.3	851.9	全年死亡人數佔總人口之比例(已完成戶籍註銷之全年死亡數÷年中人口數)×100,000	衛生福利部
547.7	265.2	580.5	309.6	各年齡別死亡率乘以標準化人口的比率之總和。	衛生福利部
89	39	58	52	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	衛生福利部
407.2	183.9	268.2	27.5	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佔總人口之比例(已完成戶籍註銷之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數÷年中人口數)×100,000	衛生福利部
213.30	84.10	128.40	108.00	標準化死亡率按主要癌症分－惡性腫瘤。	衛生福利部